

附件

# 韶关市商务局2020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韶关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

## 摘 要

受韶关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宏正）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 2020 年韶关市商务局（以下简称市商务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

市商务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内设 13 个科室，下辖 2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市商务局财政核定编制在职人员为 74 人，2020 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为 73 人。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数 6030.92 万元，中央、省级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 4553.16 万元；2020 年度市本级支出决算数 5612.99 万元，转移支付至县（市、区）项目资金 5171.36 万元。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履行职责主要绩效体现在：**圆满完成招商引资任务，全市完成新签约项目 241 个，合同投资额 728.93 亿元，促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稳住外资基本盘，全年实现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14.1 亿元人民币，增速位列全省第一；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 183.5 亿元人民币，实现正增长；实现全市 7 个县（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全覆盖，全年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9.44 亿元，充分发挥电商助农作用；城区 8 个农贸市场完成升级改造、实现新旧市场平稳过渡，并促成 4 个冷链物流项目落地；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45.25 亿元，同比下降 6.8%，与全省增速基本持平；建设“智慧海关”监管系统，逐步实现口岸现场监

管的智能高效信息化管理。

结合佐证资料审核、现场调研情况，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89.19 分，对应的绩效等级为“良”。其中，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项一级指标得分率分别为 85.00%、90.00%、92.30%。

市商务局在部门履行职责与履责效益方面存在以下问题：部分往来款不符合国有资产处置规定而存在清理困难，导致长期挂账，不利于真实反映资产负债及收支；预算资金调整的同时，未能同步调整涉及追加、压减资金等项目对应的绩效目标及指标，不符合绩效目标与资金量相匹配原则；项目跟踪服务机制未能适当延伸到已建成投产项目的后续联络与服务，同时部分地区存在产业链未能延伸、土地供给制约等产业瓶颈问题，均不利于后期择优选商、保障政策落实成效的可持续性。

针对以上问题，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就挂账时间长的应收应付款问题与财政部门进一步协调沟通，主管部门开展各单位内部往来款项专项检查，逐步解决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清理困难问题；除保障商务发展各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保持项目预算资金与绩效目标调整同步性，加强加强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审核；预算执行过程中充分积累形成部门管理记录，并保管好绩效成果类材料或统计数据，提高部门整体事后评价效率；持续优化项目跟踪服务机制，适当关注主导产业项目投产后续的实际投产经济效益，深入挖掘各区域优势资源，拓展产业招商渠道。

#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 -
(二)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 2 -
(三) 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 4 -
(四)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7 -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1 -
(一) 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1 -
(二) 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 14 -
(三)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20 -
(四) 预算使用效益分析.....	- 29 -
三、评价结论.....	- 38 -
四、主要绩效.....	- 39 -
(一) 大力开展产业招商引资，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 39 -
(二) 加强要素保障、挖掘新增长点，全力实现外资外贸双 稳增长.....	- 40 -
(三) 强化农村电商示范带动，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	- 41 -
(四) 推动消费市场快速复苏，保障口岸管理服务工作的-	- 42 -
五、存在问题.....	- 43 -
(一) 个别历史往来款长期挂账，未能予以有效清理...-	- 43 -

(二) 未能同步调整资金与绩效目标, 不利于绩效跟踪-	43 -
(三) 投产后项目跟踪服务不足, 部分地区产业瓶颈问题亟待解决.....	- 44 -
<b>六、相关建议.....</b>	<b>- 44 -</b>
(一) 协调开展往来款核查, 积极清理历史挂账款.....	- 44 -
(二)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提升部门整体评价效率.....	- 45 -
(三) 优化项目跟踪管理机制, 助力投产达效择优选商-	46 -
<b>附件 1.....</b>	<b>- 47 -</b>
<b>附件 2.....</b>	<b>- 56 -</b>
<b>附件 3.....</b>	<b>- 57 -</b>
<b>附件 4.....</b>	<b>- 58 -</b>
<b>附件 5.....</b>	<b>- 61 -</b>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精神，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韶关市市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2019-2022年）》（韶府办发函〔2019〕36号）有关要求，市财政局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各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广东宏正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韶财绩函〔2021〕1号）关于部门整体支出评价的工作要求，现编制韶关市商务局（以下简称市商务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报告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韶关市商务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内设13个科室，下辖2个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为韶关市口岸中心（以下简称市口岸中心）和韶关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投促中心）。

根据《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商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韶府办〔2014〕56号）、《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韶关市商务局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韶办发〔2019〕33号）等，市商务局承担以下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商务管

理及口岸工作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商务和口岸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市场体系建设、内外贸易发展、外商投资、物流产业发展、商务交流、电子商务、服务贸易、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招商引资、开发区建设发展、进出口公平贸易等政策、措施、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内外贸融合发展、优化商贸流通产业布局 and 结构、促进商贸流通体制改革、加快贸易增长方式转变；监测分析商务运行态势、进行商务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电子商务发展；物流产业发展；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的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除粮食、棉花外）进出口计划以及进出口商品配额计划；协调和指导全市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对外投资工作，承担重大项目对外招商和跟踪服务；促进区域经贸合作，推进海外经贸网络规划布局；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市口岸管理机构的工作，参与协调口岸安全管理等。

##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韶关市商务局 2019 年工作回顾和 2020 年工作展望》拟定的部门工作计划，以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本情况表》的相关内容，市商务局 2020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 **1. 2020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

2020 年，全市商务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要论述和对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会及市委十二届十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勇于开拓创新。结合商务发展新形势，紧扣融入“双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做好“六保”任务，提高对外开放度、城市提升、乡村振兴，推进招商引资、对外开放、商贸流通体系建设、电商产业扶贫等各项商务工作取得新进展，一手抓防疫、一手抓商务发展，努力实现全市商务经济向更高质量、更好效益、更可持续的方向发展。

## 2. 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市商务局设定的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包括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推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力发展商贸物流产业、推动电商快速发展五大方面。因 2020 年疫情影响，市商务局按照中央、省、市关于应对疫情工作的部署安排，充分发挥商务发展职能作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具体如下：

表 1-1 市商务局部门 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重点工作任务	主要实施内容
1	大力开展招商引资	强化产业部门招商责任；拓展与商（协）会、中介机构的合作；精准、精心搭建招商引资平台；突出跟踪服务，发挥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

2	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	继续开展第三批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作；积极开展“老字号”品牌创建工作；推动商业网点提升发展；加快主动跟踪协调，推动重点批零企业稳定增长；积极挖掘新增长点及增长潜力，培育新增限上批零企业。
3	推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	积极落实《外商投资法》；抓重点外贸企业；促进贸易本地化；扩大跨境电商直购进口清关业务量；帮助企业拓展国际市场；建立口岸协调联动机制，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帮助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进一步推动口岸通关模式改革。
4	大力发展商贸物流产业	科学规划，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用好政策，推动产业提质发展；抓住重点，以点带面促进产业发展；积极开展商贸物流产业招商工作；优化韶关市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布点。
5	推动电商快速发展	推进国家级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训；落实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
6	抓实抓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做好防疫物资采购与筹措，制定复工复产工作措施，促进全市服务业正常运转。

###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2020年，市商务局根据《2020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责任分工》《2020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责任分工》《省（厅局）下达全市必须在2020年完成的约束性指标和硬任务》，结合本部门职责、中期规划、年度工作重点任务及其他需达到的目标，制定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 1. 部门资金使用绩效目标

根据市商务局所提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部门资金使用绩效目标集中于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产业招商引资、促进内贸经济发展、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口岸运营管理等几个方面，主要依据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梳理总结。具体如下：

表 1-2 市商务局 2020 年部门设定资金使用绩效目标

序号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	2020 年 12 月底前力争全市完成新签约项目 230 个、总投资 350 亿元以上
2	2020 年 12 月底前全市完成新签约超亿元产业项目 120 个，新开工产业项目 120 个，实现年度投资 150 亿元
3	指导和督促各责任主体完成 8 个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4	开展形式多样的促消费活动，推动消费市场快速复苏，努力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的目标任务
5	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 40 家
6	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30 家
7	制定、落实《韶关市关于进一步支持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的若干措施》，助力生活服务业加快复苏
8	2020 年实际利用外资目标 8580 万美元；实施利用外资奖励，完成 204 万元奖励
9	促进外贸稳定和高质量发展，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保持全市外贸进出口份额占全省的比重不低于 0.2%；外贸进出口总值与 2019 年持平
10	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及时兑现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助力消费扶贫
11	完成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编制工作
12	完善全市口岸设施，对海关监管场所设施进行建设和维护；保障口岸各项配套设施正常运作，使全市口岸通关安全畅通
13	改善全市的投资、营商环境；降低了企业的通关物流成本；为海关通关现场提供后勤保障，助力企业扩大外贸进出口，进出口企业货物通关安全顺畅高效

## 2. 部门资金使用的绩效指标

根据市商务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与基本情况表，结合省（厅局）下达的约束性指标与硬任务、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目标以及职责履行内容，细化上述绩效目标，初步设定了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包括数量、时效、质量、成本等产出指标，以及社会效益等效

果指标。具体如下：

表 1-3 市商务局 2020 年部门资金使用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2020 年度计划 完成水平	指标解释或计算公式
产出指标	招商引资的签约项目个数 (个)	完成新签约项目 230 个	全市招商引资实际签约项目数
	招商引资签约项目金额	签约项目总投资额 350 亿元以上	全市招商引资合同投资额
	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数 (家)	40 家	实际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数 (家)
	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数 (家)	30 家	实际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数 (家)
	开展促消费活动动场次(场)	4 场	实际开展活动场次
	制定、落实《韶关市关于进一步支持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的若干措施》	根据市领导指示, 牵头各相关部门并落实	根据措施制定、落实实际情况
	组织和指导成功申报中央、省和市外贸方向扶持资金支持企业数	≥10 家.次	成功申报中央、省和市外贸方向扶持资金支持企业数量
	开展电商人才培养 (场)	20 场次	实际组织培训次数
	保障查验单位开展查验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保障查验单位开展查验工作任务完成率
	保障跨境电商业务运行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评价
效果指标	口岸设施建设、使用达到市查验单位要求	100%	口岸设施建设、使用达到要求程度
	8 个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达到商务部《标准化菜市场设置与管理规范》相关要求	符合规范要求	升级改造城区农贸市场, 符合规范要求, 投入正常使用
	促进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发展	恢复增长	生活服务业增加值
	年度实际利用外资情况	8580 万美元	年度实际利用外资情况
	利用外资奖励情况	≥204 万人民币	利用外资奖励情况
外贸进出口总值	与 2019 年持平	2020 年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 /2019 年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	

	推动农村物流服务体系	出台指导农村物流服务体系建设的政策文件	政策文件出台情况
	保障跨境电商清关服务项目 正常运营	100%	跨境电商清关服务项目运营情况
<b>满意度指标</b>	未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设置指标值	--

#### (四)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按照部门预决算编报要求，市商务局下辖 2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即市口岸中心、市投促中心。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预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局本级、市口岸中心、市投促中心。

##### 1. 部门年初预算整体收支情况

###### (1) 市级财政资金（汇总）预算部分

根据 2019 年、2020 年市商务局部门预算公开信息和部门年度预算表数据，2020 年度市商务局年初预算部门收入 6030.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98.53 万元，项目支出 4332.39 万元；市商务局（含市口岸局）收入预算 5925.61 万元，市投促中心收入预算 105.31 万元；年初预算部门支出 6030.92 万元；年初预算部门收入与支出同比增加 65.74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工资福利。

###### (2) 中央、省级资金预算部分

根据《市商务局及下属单位 2020 年项目收入、支出情况表》，2020 年度，省财政厅、省商务厅下达 2020 年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

发展用途共 994.00 万元，同比减少 401.00 万元、下降 28.75%；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万元、2020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共计 3822.86 万元，同比减少 218.31 万元、下降 5.4%。

表 1-4-1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市级财政资金预算收支情况

资金类型	支出类型	2019 年度预算 (万元)	2020 年度预算 (万元)	增减金额 (万元)	增减变动率
市级 财政资金	基本支出	1258.62	1698.53	439.91	34.95%
	项目支出	4706.56	4332.39	-374.17	-7.95%
合计		<b>5965.18</b>	<b>6030.92</b>	<b>65.74</b>	<b>1.10%</b>

表 1-4-2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中省资金预算收支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省级财政资金		<b>994.00</b>
1	粤财工(2019)197号,韶财工(2020)35号,下达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促进外贸发展项目)	146.00
2	粤财工(2019)197号,韶财工(2020)37号,下达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利用外资奖励项目)	98.00
3	韶财工(2020)20号,关于下达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的通知	750.00
中央财政资金		<b>3822.86</b>
1	粤财工(2018)265号,韶财工(2019)140号,下达中央财政2019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	65.56
2	粤财工(2018)265号,韶财工(2019)143号,拨付中央财政2019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	61.30
3	粤财工(2019)174号,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36.84

4	粤财工（2019）174号，韶财工（2020）105号，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项目（第一期）	26.24
5	粤财工（2019）174号，韶财工（2020）109号，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项目（第二期）	3.92
6	韶财工（2020）73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的通知	2000.00
7	粤财工（2019）198号，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	1529.00
合计		4816.86

## 2. 部门决算整体收支与预算执行情况

### （1）市本级支出决算

根据2019年、2020年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决算汇总：2019年部门收入4665.04万元，上年结转省级财政资金1.81万元，部门支出4666.85万元；市商务局2020年度收入与支出决算数为5612.99万元，与上年对比，支出增加946.14万元，增长20.27%。

按资金来源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12.99万元，其他收入40.2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2万元。其中，项目经费收支增加1077.65万元用于疫情物资的采购、疫情期间对企业 and 个人的帮扶、补助和奖励等支出。

按支出类型分：基本支出数为1852.3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99.74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52.60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53.82万元、增加9.06%。造成其收支差异的主要原因：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增加导致人员支出增加；本局人员经费支出的正常晋升。项目支

出数为 3760.65 万元，其中：按照支出资金类型分，市级财政资金支出 3359.63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支出 244.00 万元、中央财政资金支出 157.0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商贸事务支出 3310.83 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 万元、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46.02 万元。

## （2）转移支付部分

2019 年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6346.65 万元，2020 年市商务局转移支付至县（市、区）项目资金 5171.36 万元，同比减少 1175.29 万元、下降 18.52%。其中，市级财政资金、省级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转移支付至县（市、区）项目资金分别为 892.36 万元、750.00 万元、3529.00 万元。

部门转移支付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5-市商务局 2020 年度转移支付明细清单。

## （4）部门项目支出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市商务局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 8885.5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9135.06 万元，本年项目经费实际支出 8932.06 万元，项目结余 203.39 万元（已申请财政收回），项目经费支出率为 97.77%。其中，因未能按期清算，“第三批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奖补资金及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920 万进行了调剂使用；提前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结余 136.84 万元，待省级财政厅及省商务厅进行清算收回。2020 年项目支出总体情况见表 1-5，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6-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情况明细表。

表 1-5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总体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预算结余 (万元)	支出率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至 县(市、区)		
1	市级财政资金	4332.39	4318.20	3359.63	892.36	66.55	98.47%
2	省级财政资金	994.00	994.00	244.00	750.00	0.00	100.00%
3	中央财政资金	3559.16	3822.86	157.02	3529.00	136.84	96.42%
合计		8885.55	9135.06	3760.65	5171.36	203.39	97.77%

##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2020 年市商务局年度工作任务涉及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推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力发展商贸物流产业、推动电商快速发展、抓实抓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等 6 项。受新冠疫情影响，市商务局列入年度预算的粤港澳经济技术贸易合作交流会、香港创智营商博览会及广东(英国)商品展览会等各项境外参展参会费用未能按计划支出、原计划在香港组织举办精准招商推介会未能如期进行。除以上 2 项年度工作内容未能如期推进外，其他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基本已按预期目标内容与职责履行内容完成。

表 2-1 市商务局 2020 年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序号	年度工作任务	实际完成情况
1	大力开展招商引资	已基本完成。现场集中签约项目 18 个，拟投资金额约 175.6 亿元；在全市举办“2020 韶关绿色发展产业招商大会”，集中签约项目 41

		个，拟投资金额约 320 亿元；为六家异地韶关商会授予“招商联络处”；按时兑现第二批引荐人奖励 17 万元等。
2	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	<b>已基本完成。</b> 截至 2020 年 9 月底已有 8 个农贸市场完成升级改造并重新开业，提前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制定并印发《韶关市农村物流现代化总体战略》，扎实推进农村物流服务体系；积极动员企业申报中央财政 2020 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项目，确定 4 家企业获得该专项资金合计 1529 万元，扶持力度位列全省第二；联合开展 4 期消费券活动，投放消费券金额近 13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约 330 万元），直接拉动销售额约 1.8 亿元；发放汽车消费券，直接拉动汽车销售额 6 千万元；按时兑现 2019 年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奖及新增上规模其他盈利性服务企业奖励资金 277 万元，获得奖励企业数为 61 家等。
3	推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	<b>除境外参展参会、香港组织举办精准招商推介会因疫情原因无法如期实施以外，大部分已完成。</b> 2020 年实现利用外资金额 2.03 亿美元；及时兑现“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奖励项目 4 个，合计支付市级财政奖励资金 239.59 万元人民币；组织召开全市兰花出口基地推动会议、起草《韶关市花卉出口基地培育方案》；指导南雄自由能等外贸企业争取中省资金，鼓励开拓国际市场；积极组织托海贸易等企业参加重点展会，支持抢抓订单；2020 年以来组织了近 130 家/次企业参加线上广交会、东盟博览会、粤澳名优商品展览和第三届进口博览会等境内外重点展览会；2020 年 1-12 月份，进出口箱量 2262 个，其中进口 32 个，出口 2230 个，标准箱拭 (TEU) 4514 个，同比增长 12.23%。
4	大力发展商贸物流产业	<b>已基本完成。</b> 促成南雄冷链物流基地项目、天韶冷链基地项目、江丰家禽产销一体化全程冷链物流体系项目、功夫雪印中央厨房等 4 个项目落地，计划投资额合计达 3.6 亿，均已开工建设，其中功夫雪印已建成运营。
5	推动电商快速发展	<b>已基本完成。</b> 各示范县累计使用资金 3941 万元，建设电商服务站点 557 个，其中贫困村电商服务站点 278 个，开展电商人才培训 122 场，培训超过 1.2 万人次；9 家企业纳入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项目，兑现扶持资金 128.6 万元；疫情期间电商企业网上销售农产品覆盖韶关市区 20 多个社区、6 个超市、16 家生鲜店；协助乐昌滞销马蹄通过京东平台 1 天内销售 2.5 万单。
6	抓实抓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b>已基本完成，荣获市防疫表彰单位。</b> 全年应急采购和筹集了 293.2 万个防疫口罩、8450 套防护服等一批防疫物资，有力保障了医疗系统、交通卡口等重点部门和专项行动防疫需求；制定了 22 份防范境外疫情输入政策措施文件，会同各县（市、区）和相关市直单位，组织工作人员 120 余人次、车辆 50 余台次，严格按照闭环管理要求对境外返（来）韶人员全部实施有效的专车接转服务和移交医学观察处置；制定了《韶关市关于进一步支持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服务业的若干措施》，积极落实市政府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十九条惠企政策，帮促企业复工复产。

## 2.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市商务局 2020 年绩效目标主要围绕市政府重点任务、省（厅局）约束性指标和硬任务、部门职责内容设置，除了

受疫情影响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负增长以外，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产业招商引资、促进内贸经济发展、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口岸运营管理等目标任务基本已达成年初指标。具体如下：

表 2-2 市商务局 2020 年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序号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目标实际达成情况
1	2020 年 12 月底前力争全市完成新签约项目 230 个、总投资 350 亿元以上	<b>已完成。</b> 2020 年，全市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 241 个，合同投资额 728.93 亿元。
2	2020 年 12 月底前全市完成新签约超亿元产业项目 120 个，新开工产业项目 120 个，实现年度投资 150 亿元	<b>已完成。</b> 新签约超亿元项目 138 个；新开工项目 120 个；实现年度投资 150.85 亿元。
3	指导和督促各责任主体完成 8 个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b>已完成。</b> 提前 3 个月完成第三批 8 个农贸市场升级改造。有 8 个农贸市场完成升级改造并重新营业，提前完成市政府交办任务。但受疫情影响，项目未能于年内按期清算奖补。
4	开展形式多样的促消费活动，推动消费市场快速复苏，努力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的目标任务	<b>已完成。</b> 受疫情影响，全国、全省社消零均为负增长。2020 年，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45.25 亿元，同比下降 6.8%，降幅较年初大幅收窄。
5	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 40 家	<b>已完成。</b> 全市新增限上批零企业 69 家，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新增 40 家的目标任务。
6	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30 家	<b>已完成。</b> 全市完成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38 家，超额完成 8 家。
7	制定、落实《韶关市关于进一步支持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的若干措施》，助力生活服务业加快复苏	<b>已完成。</b> 制定并发布了《韶关市关于进一步支持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的若干措施》，在降低经营租金成本、降低水电气和用工成本、降低税费负担和开展金融、旅游促消费活动等方面给予政策扶持，切实促进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恢复正常运行。
8	2020 年实际利用外资目标 8580 万美元；实施利用外资奖励，完成 204 万元奖励	<b>已完成。</b> 2020 年全市实际利用外资 2.03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7.2%，增速位列全省第一，总量规模创五年新高；及时支付利用外资奖励项目 4 个，完成 239.59 万元财政奖励。
9	促进外贸稳定 and 高质量发展，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保持全市外贸进出口份额占全省的比重不低于 0.2%；外贸进出口总值与 2019 年持平	<b>已完成。</b> 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同比增长 0.7%，与 2019 年持平。
10	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及时兑现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助	<b>已完成。</b> 各示范县累计使用资金 3941 万元，建设电商服务站点 557 个，其中贫困村电商服务站点 278 个，开展电商人才培训 122 场，培训超过 1.2 万人次，其中建档立卡

序号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目标实际达成情况
	力消费扶贫	贫困人口 5144 人次；9 家企业纳入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项目，兑现扶持资金 128.6 万元；组织电商企业进行产销对接，
11	完成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编制工作	<b>已完成。</b> 2020 年 5 月起，贸管科牵头组织开展编制《韶关市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工作，通过开展行业调研、征求市相关职能部门和社会公众意见、召开专家评审会论证、合法性审查等环节的修改完善后，并于 2020 年 11 月形成了《韶关市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送审稿）。督促曲江区落实规划，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12	完善全市口岸设施，对海关监管场所设施进行建设和维护；保障口岸各项配套设施正常运作，使全市口岸通关安全畅通	<b>已完成。</b> 根据海关要求在韶关口岸监管现场建设了“智慧海关”监管系统，实施口岸现场监管的智能高效；全天候保障车检场的网络支撑，保障海关移动查验单兵系统运行，提高查验效率；加强对卡口、监控及网络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口岸通关现场工作的安全畅通。2020 年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
13	改善全市的投资、营商环境；降低了企业的通关物流成本；为海关通关现场提供后勤保障，助力企业扩大外贸进出口，进出口企业货物通关安全顺畅高效	<b>已完成。</b> 为跨境电商清关服务中心提供场地费、仓库、办公室、安全保卫等，降低跨境电商清关服务中心的运营成本，助力跨境电商清关服务项目的实施及发展。

## （二）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预算编制情况包括预算编制、目标设置及保障措施三大方面，细化至三级指标后共有 8 个考核指标。从综合评价得分看，预算编制情况指标满分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5.50 分（得分率 85.00%）。反映出市商务局在中期财政分年度收支预测依据明确性、涉调整项目的绩效目标调整、全局性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方面存在一定不足。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规划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 （1）预算编制合理性

基于保障部门正常基本运转经费前提下，市商务局年项

目预算编制与分配方向符合本部门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内外贸易与投资、商贸流通与口岸服务等商务与口岸发展工作职责，也与省商务厅下达指标与硬任务、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方针与要求相契合。部门支出优先保障年度重点工作重点的原则，2020年预算资金在外贸进出口、社会消费零售总额增长、产业项目签约投资、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培育外贸增长点、利用外资稳定增长等重点或刚性工作，与口岸管理服务、跨境电商清关服务、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等常规性工作之间合理分配。经核查相关预算编制与目标申报材料，各专项资金的编制细化程度较好，功能分类与经济分类编制相对准确。

年中主要涉及“第三批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奖补资金及工作经费”920万元、疫情防控相关专项资金的调剂或追加事项，以及促进内贸经济发展资金2次调整，预决算差异率约为6.93%，此处扣0.5分。但是预算分配能够根据实际情况、轻重缓急在项目之间合理调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连续安排预算的情况。例如，因受疫情影响，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未能于年内按期清算奖补，相关预算资金能根据实际情况相应调整至防疫物资采购、促消费活动经费、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励金等其他重点项目。

## （2）预算编制规范性

市商务局 2020 年人员经费按年初标准核定，公用经费按照部门分类分档的定额标准核定。针对项目支出，提供了 2020 年大部分市级项目与省级项目申报的项目预算明细与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在预算额度内根据轻重缓急确定商事促进项目，按照项目支出内容初步细化了预算支出明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求及中央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合理追加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资金、及时压减或调剂受疫情影响无法按计划实施的支出。市商务局 2020 年预算编制规范性与细致性基本符合部门预算编制与项目库管理原则和要求。此项得 5 分。

### （3）预算编制规划性

市商务局根据事业发展方向、部门工作职责以及近几年全市商事与口岸发展情况，初步对本部门的 2020-2022 年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分年度的收支预测。2020-2022 年局本级部门收支预算金额均为 5925.61 万元，各个支出预算细项预算金额全部保持一致，其中项目支出基本为涉外发展服务支出、商贸事务支出、招商引资等方向。虽编制了粗略的未来三年财政收支计划，但未能深入剖析本部门未来在全市内外贸易与投资、商务与口岸服务、市场经济走向、产业政策变化与倾斜等变化因素带来的全市商事经济发展需求与方向，分年度收支预测缺乏明确依据与前瞻性变化，扣 2 分。从预算编制的规划前瞻性角度，经济贸易环境、全球局

势变化因素多，建议逐渐形成基于对政策、商事环境等方面具体分析、合理预测未来事业发展支出方向规模的中期财政规划模式。

#### （4）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0年度市商务局主要涉及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市商务局防疫紧急物资采购资金、境外返（来）韶人员转接工作专项资金三项疫情防控追加资金，主要从预备费、本部门压减经费或从市级压减的一般性支出中安排调剂解决，符合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资金中统筹解决新增项目支出的要求。本部门的预算安排基本可以满足省（厅局）关于外贸进出口总值增长的硬任务，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招商引资、外贸进出口、促内贸消费、口岸管理服务等重点任务分工的资金需求。此项得分4分。

## 2. 目标设置

目标设置从“绩效目标覆盖率、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 （1）绩效目标覆盖率

市商务局2020年针对涉及中央、省级财政资金的10个项目均设置并申报了对应的绩效目标，结合上级下达的目标细化到具体项目预期达成目标。2020年市商务局共有21个市级项目，2020年促进外贸高质量稳定增长专项资金、加

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项目、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编制经费、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等 16 个市级项目均已根据项目年度具体实施内容细化了绩效目标。市商务局防疫紧急物资采购资金、境外返（来）韶人员转接工作专项资金、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等项目支出因追加时未同时设置绩效目标，综合业务保障用车购置费、2020 招商引资推经费 2 个项目金额较小，未见绩效目标材料。此处扣 1 分。

### （2）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市商务局提供的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所设置年度整体绩效目标与各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挂钩，符合部门履行商务管理和口岸服务的职责范围，与 2020 年工作计划内容具备较强关联度。总体目标能具体量化为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5%、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外贸进出口增长 2.5%等目标任务。围绕以上目标任务，细化分解成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商贸物流产业、推动电商快速发展等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资金总体上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符合当前全市商事经济政策导向，前期进行了较为充分的调研与工作方案设计，部分项目属于部门正常履行职责的必要实施途径，基本具备实施可行性和论证充分性。此项得分 4 分。

### （3）绩效指标明确性

市商务局 2020 年年初所申报的项目基本设置了可量化的绩效指标，但对于涉及追加、压减、调剂的项目未能依据预算资金规模的变化及时进行绩效目标和指标调整，促使相关项目的绩效指标目标值与客观实际情况有差异，不利于此类项目实施成效的对比考核。除未能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与部门全局性管理方面绩效指标外，所设置的部门履职的整体效益指标，产出效果指标主要根据各项目绩效指标提炼、量化程度较高，绩效目标值测算能够提供相关计算依据。此项扣 1 分。

### **3. 保障措施**

根据市委巡查整改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清单，结合工作实际，市商务局进一步完善修订了《韶关市商务局（口岸局）财务管理制度》《韶关市商务局（口岸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确保了部门财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规范的长效性保障。针对市鼓励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促进外商投资、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资金、促进外贸高质量稳定增长等重点专项，专门制定了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保障了各项重大商事专项的资金使用规范管理。

同时也制定了合同管理办法、网站信息发布规定、采购活动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管理措施。加强外商投资项目用地保障、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提升投资贸易便利化水平等扩大对外开放利用外资若干政策与具体任务分工，也在较大程度

上保障了市商务局与其他相关部门利用外资工作的集聚成效。抽取了 2020 年合同审核台账（法律顾问审核）、采购履行痕迹材料、资金跟踪台账等，相关制度基本得以切实执行。此项得分 2 分。

### **（三）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包括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五大方面，细化至三级指标后共有 13 个考核指标。从综合评价得分看，预算执行情况指标满分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36 分（得分率 90%）。反映出市商务局在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往来款挂账清理、落户项目形成后续跟踪服务机制、绩效管理措施与组织保障等预算执行方面存在一定不足。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 **1.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率、结转结余率、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资金下达合法性、预决算信息公开等 7 个指标进行评价。

##### **（1）部门预算支出率**

根据《2020 年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决算汇总》，调整预算数为 5612.99 万元，决算数为 5612.99 万元（基本支出决算数 1852.34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 3760.65 万元），基本支出完成率 100%。

结合《市商务局及下属单位 2020 年项目收、支出情况

表》，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 8885.5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9135.06 万元，本年项目经费实际支出 8932.06 万元，项目结余 203.39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率 97.78%。剔除转移支付至县区部分资金，避免以拨代支因素，重新计算本部门全年项目累计预算支出率为  $3760.65 / (9135.06 - 5171.36) = 94.88\%$ 。

截至 2020 年 7 月底，市商务局项目经费支出进度仅为 39.36%，未达序时进度 58.33% 要求，除部分因疫情原因受影响较大的项目，建议注意预算执行均衡性。此项扣 0.5 分。

### （2）结转结余率

关于 2020 年项目支出结余，市商务局及下属单位市级财政资金预算结余 66.55 万元，年末财政已收回结余指标；省级财政资金预算结余为 0.00 万元，中央财政资金预算结余 136.84 万元，主要是中央财政 2020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省财政厅及市财政局已下达资金清算文件，拟清算收回。根据部门决算表、全年预算项目支出情况，基本支出完成率 100%，项目支出总体支出进度达 94.88%，结转结余率为  $[1 - (1852.34 + 3760.65) / (1852.34 + 3963.7)] = 3.49\% \leq 10\%$ ，此项得分 3 分。

###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市商务局 2019 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为 0.00 万元，2020 年年末存量资金继续为 0.00 万元，财政资金存量资金效率性较好。此项得 3 分。

#### （4）政府采购执行率

根据市商务局及其下属单位政府采购信息汇总表、信息统计报表，部门 2020 年采购计划金额为 809.4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808.11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83%。其中：2020 年市商务局、市口岸中心采购计划金额合计 791.23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合计 789.89 万元；市投促中心采购计划金额 18.26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18.22 万元。此项得分为 2 分。

#### （5）财务合规性

抽查个别项目记账凭证及其附件，附有国库集中支付拨款凭证、财政直接支付申请、经费支出报销单（含经办、出纳、财务审核、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审核审批）及报销相关附件（如发票、合同、采购审批表、询价表等），暂未发现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规范方面问题，会计核算基本规范。涉及预算调整事项，均已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例如年中追加的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项目，提供了奖励政策文件、提请审核请示（文件呈批）、奖励工作方案及拟奖励名单等，预算执行规范。针对重大项目支出，通过党组会议、及时与主管部门沟通等形式进行决策，在充分论证与方案必选后确定资金需求、使用方向及资金计划等内容。核查部门往来款项与资产负债情况，发现其他应收款净额中挂账超过 20 年以上的占

50%以上，未能及时进行处理，此项扣 1 分。建议就挂账时间长、收回可能性低的其他应收款问题与财政部门进行账务处理沟通，逐步清理往来款挂账。

#### （6）资金下达合法性

2020 年市商务局转移支付至县（市、区）资金 5171.36 万元，主要涉及 2020 年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六大重点产业招商专项经费、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2020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等项目。转移支付资金按照年初预算或预算调整计划的转移支付计划时间申请拨款，由市财局直接拨付下级县区财政局。12 月份拨付各县区的项目支出转移支付资金是 2020 年新增的财政拨款，政府文件下发时间节点已接近年末，因此下达时间比较靠后。专项转移支付部分资金基本在规定时间内正式下达，得 1.5 分；2020 年 6 月 5 日下达本部门预算后，市商务局已于 15 天内批复下属单位——市投促中心预算，得 1.5 分。

#### （7）预决算信息公开

通过查看韶关市人民政府网站，市商务局预决算信息主要通过财政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栏进行公开。其中，市商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市财政局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下达预算文件，满足部门预算在市财政批复下达后 7 日内公开的要求；2020 年度部门决

算公开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部门预决算公开透明情况基本合规，此项得分 4 分。

## 2. 项目管理

市商务局年初部门预算项目 18 个，后因疫情防控需求，追加市商务局防疫紧急物资采购资金、境外返（来）韶人员转接工作专项资金、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 3 个项目，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增加至 21 个。同时中央、省级财政资金项目 10 个。项目管理通过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 2 个方面进行评价。

### （1）项目实施程序

项目设立基于《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稳外贸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粤府〔2018〕118号）》《韶关市促消费行动方案（2019-2020年）》（韶府办〔2019〕41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六大新兴支柱产业招商引资工作的通知（韶府办明电〔2019〕70号）》等决策部署精神，以及外贸稳增长、培育消费新增长点、扩大区域合作、稳定外贸进出口、完善口岸设施等现时商务发展需求，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理，申报项目预算并按绩效管理要求分别编制了各项目绩效目标。年中有发生预算调整（含预算追加、追减、和项目之间资金调剂）的情况，经现场核查相关项目调整程序材料，涉及预算调整项目先经局党组会议研讨决策并形成会议纪要，向市财局发函征求意见，经市

财局复函同意后呈报请市政府，市政府批复同意后由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件，市商务局按调整后计划实施。2020年项目调整事项均符合资金调整报批相关程序规范，此项得1分。

针对中省资金项目，市商务局围绕项目绩效目标选择有助于完成绩效指标的实施内容，落实资金主体责任，履行对所负责地区实施项目的资金申报、组织实施等，严格执行了中央、省商务厅项目实施程序要求。针对部门预算项目，督促各科室按照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组织实施，项目招投标、验收或方案实施基本遵循相关规定，但现场资料抽查中发现，投促服务中心部分固定资产购置的验收意见为“无意见”，未按照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规范填写，此项扣0.5分。

## （2）项目监管

2020年市商务局主要采取了合同审查、进度跟踪分析、组织现场验收、实地核查等措施落实项目监管；同时对于各项工作进展进行及时跟踪，形成成交意向统计台账、招商引资数据统计上报、建立示范县跟踪月报表制度等痕迹记录。

针对中省资金项目，完善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定期上报资金拨付及项目进展情况，主动对资金使用单位进行不定期现场督查，并接受上级部门的不定期抽查；针对部门预算项目，每月（季）有对下属单位与各科室项目支

出情况进行支出进度通报，对未达到序时进度要求的项目，要求作说明未支出原因和计划支付时间并上报财务室。对10月底前未能形成实际支出的一律收回，督促加快各项目预算支出进度。截止2020年年末，市级财政资金各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达到了90%以上。除了事中资金管理，也加大了事前论证审核、事中项目进展监控，例如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项目，事前对各示范县建设实施方案(组织保障、配套资金安排、工作计划等)进行审核论证，事中采取“实地检查+每月跟踪进度+集中推进”的模式推动项目目标达成，事后总结提炼典型案例扩大宣传、强化示范作用。但经现场座谈与资料核查，市商务局目前对招商引资落户的项目，仅强调属地管理原则，对落户项目尚未形成后续跟踪服务的机制，不利于形成系统完善的招商引资链条、保障招商引资落实成效的可持续性。此项扣1分。

###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通过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2个方面进行评价。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根据《市商务局资产管理制度》《市商务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市商务局年末有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未发现有盘盈盘亏情况。资产基础信息和资产卡片信息已完善，各项固定资产设置有卡片编号、车辆使用记录，由办公室统一管

理，各使用科室或个人负责保管，年末由局办公室牵头、各资产使用管理科室（单位）协助，成立固定资产清查小组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做到账账、账卡、账实相符。

2020年新增资产严格按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使用和管理的相关制度规定，涉及资产处置按照申报——审批——评估——处置——调账——备案的程序进行。抽查的新增固定资产会计凭证附件有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回执、固定资产购置审批表、固定资产采购审批表、合同协议、项目验收报告等，验收有程序、使用保管手续齐备；处置资产会计凭证附件有商务局固定资产处置申报表（有财局批复）、党组会议纪要、固定资产处置申请函、固定资产卡片及其折旧明细账等。资产运行情况良好，此项得分2分。

#### （2）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0年度市投促中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24.33万元，各项资产入账时间较短，目前全部实际在用；2020年市商务局（市口岸局）所有固定资产总额原值为2201.33万元，除毁坏不能用、未使用的部分资产，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2188.45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达90%以上。此项得分3分。

#### 4. 人员管理

2020年年末市商务局（局本级）核定机关行政编制47名，实有在职人员47人；市投促中心核定事业编制11名，实有在职10人；市口岸中心核定事业编制16名，实有在职

人员 16 人。核定编制数合计 74 名，在编在职人员合计 73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8.65%。此项得分 2 分。

## 5. 制度管理

除了严格执行省商务厅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市人民政府明确预算资金审批范围和程序等资金文件规定，市商务局也制定了《中共韶关市商务局党组“三重一大”事项清单（试行）》《市商务局（口岸局）财务管理制度》《市商务局（口岸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市商务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市商务局政府采购活动内控管理制度》《市商务局合同管理办法》《招商引资商务接待实施意见》等一系列内控制度，以及鼓励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促进外贸高质量稳定增长、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等部分具体项目支出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并根据市委巡查整改专项检查反馈问题，结合部门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修订了上述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部门资金申报、使用、跟踪及管理，促进制度管理规范长效性。

全年按照各级资金管理制度及本部门各项内控制度进行资金的分配、拨付、使用及跟踪管理，开展内部合法性审查、巡察整改、重点项目跟踪、强化政府采购内部流程控制等内控工作，积极配合各级部门开展的审计、监督检查及绩效评价。制度执行情况良好，但本部门绩效管理缺乏制度措施保障与组织，此项扣 1 分。

#### **(四) 预算使用效益分析**

2020 年度市商务局的预算使用效益，包括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和加减分项五大方面，细化至三级指标后共有 15 个考核指标（其中，效果性指标是经细化后的 6 个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指标）。从综合评价得分看，预算使用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加减分项不设置指标分值、单独另计，综合得分 27.69 分（得分率 92.30%）。反映出市商务局部门职责履行效果较好。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 **1. 经济性**

经济性通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预算调整率 3 个方面进行综合衡量。

######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实际支出公用经费（决算数）152.60 万元，年初预算金额 184.58 万元，调整预算金额为 152.60 万元。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良好，此项得分 2 分。

######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0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4.81 万元，预算金额为 117.14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经费控制率 29.72%，此项得分 2 分。

###### **(3) 预算调整率**

根据 2020 年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决算汇总表，

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6030.92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5612.99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6.93%。同时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4332.39 万元仅为市级财政资金，调整预算数 3760.64 万元则包含市级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和省级财政资金，计算出的预算调整率存在口径不一致的问题。若将当年转移支付到县（市、区）的资金纳入调整率计算范围，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为 2.81%，部门整体预算调整率为 3.81%。此项扣 1 分。

## 2. 效率性

效率性通过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 3 个方面进行综合衡量。

### （1）重点工作完成率

如前文“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部分表 2-1 所示，《2020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责任分工》《2020 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责任分工》《省（厅局）下达全市必须在 2020 年完成的约束性指标和硬任务》等文件规定的由市商务局牵头的年度重点工作基本已完成。重点工作材料完整，并对相关工作进行了痕迹记录与梳理总结，完成产出和绩效有相应的佐证材料证明，各项任务指标达成率基本达到工作要求，此项得分 3 分。

### （2）绩效目标完成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设定基于市政府重点任务、省（厅局）约束性指标和硬任务、部门关于商务管理与口岸服务职

责内容，依据充分合理，细化的绩效指标值符合工作实际、在正常情况下具备可实现性。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产业招商引资、促进内贸经济发展、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口岸运营管理目标任务基本已达成年初预定指标值。受疫情影响，全市批发零售业总体处于负增长局面，未达成“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年初绩效目标，此处扣 0.5 分。

### （3）项目完成及时性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数为 31 个（包含中省资金项目）。因大部分项目期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够全面明确，追加项目也未能及时调整申报绩效目标，加之商务管理、口岸服务等相关项目属于全年经常性实施内容，无法科学判断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全面完成。

由于疫情原因列入“2020 招商引资及商务发展工作经费”预算的粤港澳经济技术贸易合作交流会、香港创智营商博览会、广东（英国）商品展览会、香港精准招商推介会等各项境外参展参会费用未能按计划支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农贸市场改造工程”被迫暂停，项目未能按期清算奖补；“粤北国际物流中心林业调规费用”中的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生态影响分析项目因用林时间不确定暂缓实施；“中央财政 2020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因符合申报条件项目较少、结余 136.84 万元待省级财政厅及省商务厅进行清算收回等。除上述因不可控因素或客观原因未能全面实施的项目外，其

他项目基本已在年度内完成，此项酌情扣 1 分。

### 3. 效果性

基于韶关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共性框架，结合市商务局 2020 年工作计划、上级下达约束性指标以及部门职责内容，进一步细化梳理个性绩效目标，使社会经济效益评价指标能相对完整科学地反映市商务局履行职责效益情况。效果性主要通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外贸进出口增长率、完成实际利用外资规模、全年招商引资成效、商贸物流产业发展成效、电商快速发展推动成效 6 个方面成效指标进行综合衡量。

####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初目标为增长 7.5%。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 1-12 月社消零同比下降 6.8%，与全省增速基本持平，在全省增速排名第 11 位。社消零负增长主要受两大类行业制约：石油及制品类企业零售额全年同比下降 22.7%，拉低全市限上社零 5.9%；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全年同比下降 32.1%，拉低全市限上社零 1.2%。在 2020 年全国、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均为负增长的环境下，原设定的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目标已不适用。

韶关市全年同比下降 6.8%，对比全省社消零增速同比下降 6.4%，此项得分为  $2 \times (6.4\%/6.8\%) = 1.88$  分。

## （2）外贸进出口增长率

2020年1-12月，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183.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0.7%。受新冠疫情影响，全市外贸进出口年初目标增长2.5%已不适用。

对比省（同比下降2%，总值178.56亿元人民币）、市（与去年持平，总值182.2亿元人民币）下达增长目标，2020年全市外贸进出口目标分别已完成102.77%和100.7%，顺利完成省、市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全市外贸进出口实现正增长，此项得2分。

## （3）完成实际利用外资规模

全市实际利用外资的年初目标为总量8580万美元、增长5%。2020年1-12月，全市新设外商直接投资企业（项目）17个，合同吸收外资22572万美元；实际利用外资20347万美元，同比增长151%、完成进度237%，提前超额完成年度目标。此项得2分。

## （4）全年招商引资成效

全市招商引资的年初目标为全市产业项目新签约230个（新签约超亿元产业项目120个以上）、总投资额达350亿元以上，新开工120个、完成年度投资150亿元以上。

2020年1-12月全市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41个，完成率104.78%；合同投资额728.93亿元，完成率208.26%；新签约超亿元项目138个，完成率115%；新开工项目120个，

完成率 100%；完成年度投资 150.85 亿元，完成率 100.56%。建立了三项项目落户（签约）后实行跟踪管理机制并着力落实项目落户后成效考核，但未适当延伸到已建成投产项目的后续联络与服务，不利于招商引资政策发挥长期可持续成效、逐步扩大规模实现产业集聚；目前部分地区主导产业定位模糊、产业链未能延伸、土地供给制约等瓶颈问题亟待解决，全市招商引资未能发挥整体效益。此项酌情扣 0.5 分。

#### （5）商贸物流产业发展成效

①出台政策指导全市农村物流建设：2020 年制定和印发了《韶关市农村物流现代化总体战略》，扎实推进农村物流服务体系建设和积极动员和帮助企业申报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项目（中央财政资金），4 家企业获得该项目建设资金合计 1529 万元，扶持力度位列全省第二。此项得分 0.25 分。

②推动南郊片区部分农产品批发市场转型疏解：将南郊水果批发市场 108 户商户引导到莲花大道片区集聚。工作落实情况良好，实现新、旧市场平稳过渡，此项得分 0.25 分。

③农贸市场升级改造：第三批农贸市场升级改造第一批次 8 个农贸市场完成升级改造并重新营业，提前完成市政府交办任务。农贸市场完成升级改造将有效促进服务设施提质升级、市场环境优化、经营规范管理，但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农贸市场改造工程项目未能按期及时清算奖补。此项

酌情扣 0.15 分。

④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招商：2020 年促成南雄冷链物流基地项目、天韶冷链基地项目、江丰家禽产销一体化全程冷链物流体系项目、功夫雪印中央厨房等 4 个项目落地，计划投资额合计达 3.6 亿元，均已开工建设，其中功夫雪印中央厨房已建成运营。项目招商工作落实较好，此项得分 0.25 分。

#### (6) 电商快速发展推动成效

①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南雄市、翁源县成功入选 2020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目前已实现全市 7 个县（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全覆盖。2020 年各示范县累计使用资金 3941 万元，建设电商服务站点 557 个，其中贫困村电商服务站点 278 个。开展电商人才培养 122 场，培训超过 1.2 万人次（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5144 人次）。年度推动电商发展成效良好，有效促进了电子商务交易总额实现了同比增长。所提供的自评报告、部门总结报告中统计数据与电子商务科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相关数据存在不一致，原因是统计时点不一。此项得分 0.3 分，但建议评价实施年度检查上一年度所有来源的评价数据一致性与对应性。

②兑现电商发展扶持政策：2020 年兑现《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广东海龟园投资有限公司、中国

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等共 9 家企业纳入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项目，兑现扶持资金 128.6 万元。2019 年统筹财政资金 305 万元对 20 家达到条件的企业进行扶持奖励，2020 年同比有所下降。考虑到 2020 年疫情突发情况资金压减的不可控因素，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电商发展示范带动效益，此项得分 0.3 分。

③开展电商消费扶贫助农：针对疫情造成的农产品滞销问题，组织广东亚北农副产品有限公司、广东开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电商企业进行产销对接，电商企业网上销售农产品覆盖 20 多个社区、6 个超市、16 家生鲜店，扩宽了扶贫农产品销售渠道。例如，协助乐昌滞销马蹄通过京东平台一天内销售 2.5 万单；南雄市创新“扶投公司+电商+经营主体+贫困户”的模式得到国务院扶贫办表扬等。电商渠道消费扶贫成效较好，对稳定市场、保障民生起到重要作用，此项得分 0.4 分。

#### 4. 公平性

公平性主要通过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方面指标进行综合衡量。

#####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在商务管理事务信访方面，市商务局成立了局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制定了《市商务局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工作管理办法》，设置便利的群众

意见反馈渠道和办理回复机制。全年通过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平台受理市民咨询、投诉、举报及建议 69 项，均及时回复反馈。通过抽查 2020 年群众反映的 8 个网络问政信件，发现及时回复率 100%。此项得分 2 分。

##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选取市商务局年度所服务企业作为调查对象，设置了 2020 年部门职责履行满意度调查问卷。经统计，发放并回收了 15 份有效问卷（对应 15 家服务企业）。2020 年度市商务局部门职责履行的综合满意度为 98.67%。此项得分 2.96 分，但建议往后自身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了解服务对象对职责履行的综合满意度，同时吸纳好的商事经济发展建议。但需注意满意度调查样本量过少，调查对象未进行分类，建议适当分类并增加样本量，进一步提高满意度数据结果的客观性。满意度问卷回收和满意度具体情况，具体如下：



图 2-1 部门服务对象（企业）满意度分布情况

## 5. 加减分项

根据《关于2020年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情况及对表现突出单位予以表扬的通报》，2020年提前完成了韶关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年度招商引资任务，市商务局被市人民政府认定为表现突出的单位，予以通报表扬；单位荣获2020年市防疫表彰单位，1名干部获得省级表彰，2名干部获得市级表彰；市商务局被授予“2020年韶关市市直节约型机关”等。根据加减分项评分标准，上述表彰事项酌情加1分。

## 三、评价结论

结合佐证资料审核、现场调研情况，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整体表现与职责履行效益情况，市商务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得分为89.19分，对应的绩效等级为“良”。其中，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项一级指标得分率分别为85%、90%、92.30%。各项指标综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表3-1。

表3-1 市商务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四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各指标得分率	综合得分率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4.5	90.00%	85.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5	100.00%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2	50.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1	5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3	75.00%	
保障措施	制度措施	2	2	100.00%		
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管理	部门预算支出率	3	2.5	83.33%	90.00%
		结转结余率	3	3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四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各指标得分率	综合得分率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3	100.00%	92.3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2	100.00%		
		财务合规性	4	3	75.00%		
	项目管理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3		10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4		100.00%
		项目实施程序	项目实施程序	2	1.5		75.00%
			项目监管	5	4		80.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2		10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100.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2		10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75.00%		
	资金使用效益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10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		100.00%
预算调整率			2	1	50.00%		
效率性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3	100.00%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2.5	83.33%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2	66.67%		
效果性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2	1.88	94.00%		
		外贸进出口增长率	2	2	100.00%		
		完成实际利用外资规模	2	2	100.00%		
		全年招商引资成效	2	1.5	75.00%		
		商贸物流产业发展成效	1	0.85	85.00%		
公平性		电商快速发展推动成效	1	1	100%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2	100.00%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2.96	98.67%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	1	-			
合计			100	89.19	89.19%	良	

#### 四、主要绩效

##### （一）大力开展产业招商引资，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0年，市商务局通过授予异地商会“招商联络处”开展乡贤招商、开展重点推介地块招商、主动对接北京东莞联合招商等多形式的招商活动，全面梳理对比全市招商引资相关政策措施，压实各县（市、区）政府、招商引资主体责

任，围绕市委市政府下达招商引资任务，大力开展产业招商引资。同时积极兑现 31 个项目的引荐人奖励申请，营造了全民招商的良好气氛。按照市商务局统计口径，2020 年全市（含韶关新区、华南装备园）完成新签约项目 241 个，合同投资额为 728.93 亿元，新开工项目 120 个、新竣工投产项目 90 个，完成年度投资额 150.85 亿元，圆满完成招商引资任务，促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加强要素保障、挖掘新增长点，全力实现外资外贸双稳增长**

深入落实省、市“外资十条”及省“稳外资十二条”等政策，在财政、用地、科创、金融等方面持续加强外商投资要素保障。引导企业用足用好外资政策及助企纾困政策，2020 年获得“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的奖励项目共 4 个，实际利用外资贡献量为 3389.75 万美元，总计获得 239.59 万元人民币的市级财政奖励。2020 年全市实现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14.1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6 倍，增速位列全省第一，为全省超额完成既定目标任务、稳住外资基本盘做出了重要贡献。

2020 年出台了《韶关市促进外贸稳定增长实施细则》，推动落实省稳外贸政策，建立稳外贸调度工作机制及落实督导。加大了对外贸企业扶持力度，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566.99 万元支持 26 家企业 31 个项目，争取中央和省级资金

176.16 万元，支持企业参加境外展会和投保出口信用保险费用。推动贸易型企业扩大进口，全年拓海贸易公司，进口总值 4.1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46 倍。成功助力特色产品实现自主出口，制定《韶关市花卉出口基地培育工作方案》，推动翁源兰花等花卉出口基地培育工作取得突破。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 183.5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0.7%（同期广东省下降 0.9%），实现正增长。

### **（三）强化农村电商示范带动，加强市场流通体系建设**

2020 年南雄市、翁源县成功入选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基本实现了全市 7 个县（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全覆盖。通过现场指导创建、协调解决建设问题，建立示范县跟踪月报表制度持续每月跟踪创建进度，截至 2020 年底，建设电商服务站点 557 个（贫困村电商服务站点占 50%以上），开展电商人才培养上百场，实现了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9.44 亿元（其中农产品上行交易额 6.85 亿元）的显著成效。同时，实施电商平台助销扶农举措、整合直播行业资源，组织产销对接、电商促销，电商企业网上销售农产品覆盖市区 20 多个社区、6 个超市、16 家生鲜店，打造直播电商产业孵化基地，促成全市优质农产品解决滞销问题、形成销量规模，为稳定市场、保障民生作出贡献。

制定印发《韶关市农村物流现代化总体战略》，实现政策引导推进农村物流服务体系建设的。4 家企业获得中央财政

2020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1500多万元，扶持力度居省前列。年内引导南郊水果批发市场108户商户到莲花大道片区集聚，推动南郊片区部分农产品批发市场转型疏解；城区8个农贸市场完成升级改造并重新营业，实现新、旧市场平稳过渡。促成南雄冷链物流基地、天韶冷链基地、江丰家禽产销一体化全程冷链物流体系、功夫雪印中央厨房等4个项目落地，计划投资额达3.6亿元。

#### **（四）推动消费市场快速复苏，保障口岸管理服务工作**

组织开展系列主题促消费活动，联合开展四期消费券活动，投放消费券金额近1300万元，直接拉动销售额约1.8亿元。全年内贸消费形势逐步恢复，2020年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45.25亿元，同比下降6.8%（与全省增速基本持平），降幅较年初大幅收窄。全市新增限上批零企业69家，商务口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6家。

2020年，全市进出境货运车辆检查场1-12月份进口箱量285个；EMS清关中心1-6月份处理跨境快件货物15.7万件，货值人民币1.02亿元；铁海联运1-12月份进出口箱量2262个，标准箱量（TEU）4514个，同比增长12.23%。围绕“规范管理、保障通关”工作目标，为海关通关现场提供后勤保障，确保口岸通关现场的顺利运营和货物通关的顺畅，2020年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根据海关要求在韶关口岸监管现场建设了“智慧海关”监管系统，逐步实现口岸现

场监管的智能高效信息化管理。

## 五、存在问题

### **（一）个别历史往来款长期挂账，未能予以有效清理**

现场核查部门往来款项与资产负债情况，发现市商务局存在部分长期挂账往来款，其中：其他应收款（竹地板厂）52万元，曾到工商局查询该企业信息，工商登记无该企业记录，无法查询到企业的任何信息，估计无法收回；其他应付款（市财政局）30万元，2018年已发询证函，市财政局已回函确认双方挂账数据无误，无法处置。因不满足确认损失的条件，不符合国有资产处置相关规定，不予批准清理，导致长期挂账。不符合各种应付款项和应收款项应及时清理并按规定进行结算、不得长期挂账的核算管理规范。往来款项不及时清理，不利于真实反映单位资产负债及收支。

### **（二）未能同步调整资金与绩效目标，不利于绩效跟踪**

2020年市商务局涉及追加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市商务局防疫紧急物资采购资金、境外返（来）韶人员转接工作专项资金三项疫情防控项目，以及压减“第三批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奖补资金及工作经费”920万元调剂到其他项目进行使用等调整事项。但在预算资金调整的同时，未能同步调整涉及追加、压减资金等项目对应的绩效目标及指标，不符合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应匹配的原则，也不利于项目后期绩

效追踪与对比考核。

### **(三) 投产后项目跟踪服务不足，部分产业瓶颈问题亟待解决**

目前对招商引资落户的项目，强调属地管理、重点项目清单化管理原则，也建立了项目对接限时跟踪服务制度、项目问题对接化解机制、全程帮办代办制度三项项目落户（签约）后实行跟踪管理机制，并着力落实项目落户后成效考核。但项目跟踪未能适当延伸到已建成投产项目的后续联络与服务，关注重点项目投产质量业绩是否达到预期，不利于后期择优选商、保障政策落实成效的可持续性。根据招商引资年度工作总结报告，反映目前全市招商引资方面仍然存在部分地区主导产业定位模糊、产业链未能延伸、土地供给制约等瓶颈问题未能根本解决。以上因素，均不利于招商引资政策发挥长期效用，从根本上促进全市商贸经济发展。

## **六、相关建议**

### **(一) 协调开展往来款核查，积极清理历史挂账款**

按照统一口径、规范管理、积极清理、分类处理的原则予以稳妥处理，建议市商务局就挂账时间长的应收应付款问题与财政部门进一步协调沟通，继续逐步清理往来款挂账。针对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清理困难的问题，建议主管部门定期开展各单位内部往来款项专项检查，核实资金总量、划分资金性质，查明形成原因，分清应负责任，实施往来款集中

清理。分析并明确涉及挂账往来款项的账龄、债权债务关系、收回可能性等，区分不同情况分类进行审核和清理、调整账务，例如长期欠款单位和个人采取限期还款或强制收回手段；确属无法收回的呆账、坏账，按规定报批核销并建立档案、保留追索权等。同时逐步建立往来款项定期核查清收、定期报告机制，长效保障往来款项管理规范，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 **（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升部门整体评价效率**

除预算申报时保障商务发展各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建议涉及项目预算资金调整的同时，同步调整预算绩效目标与指标，加强各项目的预算资金与绩效目标的对应性。加强对相关责任科室报送的项目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审核，涉及预算调整时也应要求根据项目实施内容与进度计划的变化、对应调整绩效目标，提升内部绩效目标管理水平，便于后期绩效目标跟踪与对比考核。

做好部门整体支出评价，除了事前做好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设立，建议每个科室在每年度末对照年初工作目标，总结目标实现程度、取得的工作成效、最大的工作亮点、尚待解决的问题和工作难点以及未完成工作的原因及改进计划等；在预算执行过程充分积累形成资金管理合规性、项目实施程序和监管机制、资产安全运行和使用效率、人员管理规范等方面的记录，并保管好反映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情况

的成果类材料或统计材料，从而形成完整的（事后）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佐证材料，提高部门整体事后评价的效率。

### **（三）优化项目跟踪管理机制，助力投产达效择优选商**

市商务局针对所引进项目重点关注新开工项目数、竣工项目、实际投资数等落户成效，而投产后续形成的实际经济成效关注和分析较少。建议适当将落户（签约）项目跟踪服务延伸到其建成投产后，形成系完整的招商引资链条。加强后续联络和服务工作，利用相关部门统计数据，关注重点产业项目后续的实际投产成效与经济贡献值，鼓励产值效益高的企业增资扩股、规模扩张，真正实现招商引资形成经济成效的可持续性，有效发挥产业集聚效应。同时针对引进重点项目或产业的投产成效进行分析，促进指导未来的招商引资趋势和规划、不断优化招商引资工作机制，汰劣留良，逐渐实现择优选商。深入挖掘全市各区域优势资源，拓展产业招商渠道，开辟新经济增长点。

- 附件：1. 市商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2. 专家人员名单  
3. 满意度调查问卷及汇总分析  
4.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转移支付明细清单  
5.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情况明细表

附件 1

市商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30	预算编制	18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 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 1 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得 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得 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得 1 分。	4.5	年中主要涉及“第三批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奖补资金及工作经费”920 万元、疫情防控相关专项资金的调剂或追加事项，以及促进内贸经济发展资金 2 次调整，预决算差异率约为 6.93%，此处扣 0.5 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 5 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指标由评价组对照相应年度的市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市财政局印发的市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5	2020 年人员经费按年初标准核定，公用经费按照部门分类分档的定额标准核定。在预算额度内根据轻重缓急确定商事促进项目，按照项目支出内容初步细化了预算支出明细。预算编制规范性与细致性基本符合部门预算编制与项目库管理原则和要求。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预算编制规划性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前瞻性和中期规划，即是否组织和汇总编制本部门管理领域的中期财政规划，研究提出未来三年涉及财政收支的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并测算分年度收支数额。	本部门（单位）在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政策依据充分的，得 4 分。	2	虽编制了粗略的未来三年财政收支计划，但未能深入剖析本部门未来在全市内外贸易与投资、商务与口岸服务、市场经济走向、产业政策变化与倾斜等变化因素带来的全市商事经济发展需求与方向，分年度收支预测缺乏明确依据与前瞻性变化，扣 2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相关资金中统筹解决当年新增专项支出	本部门（单位）的预算年度未有追加资金的或新增支出需求优先在本部门专项中统筹解决的，得 4 分。	4	2020 年度市商务局主要涉及 3 项疫情防控追加资金，主要从预备费、本部门压减经费或从市级压减的一般性支出中安排调剂解决，符合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资金中统筹解决新增项目支出的要求。本部门的预算安排基本可以满足省（厅局）关于外贸进出口总值增长的硬任务，以及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需求。			市委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招商引资、外贸进出口、促内贸消费、口岸管理服务等重点任务分工的资金需求。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绩效目标覆盖率	2	部门（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部门（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的占比情况。	1. 比率=100%的，得 2 分； 2. 100%>比率≥80%的，得 1.5 分； 3. 80%>比率≥60%的，得 1 分； 4. 比率<60%的，得 0 分。	1	2020 年市商务局共有 21 个市级资金项目，16 个市级项目均已根据项目年度具体实施内容细化了绩效目标。防疫紧急物资采购资金、境外返（来）韶人员转接工作专项资金、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等项目支出因追加时未同时设置绩效目标。此项扣 1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 1 分； 2. 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 1 分； 3. 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 1 分； 4. 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的，得 1 分；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4	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资金基本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符合当前全市商事经济政策导向，前期进行了较为充分的调研与工作方案设计，部分项目属于部门正常履行职责的必要实施途径，基本具备实施可行性和论证充分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 2 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 1 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 1 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3	（1）对于涉及追加、压减、调剂的项目未能依据预算资金规模的变化及时进行调整，促使相关项目的绩效指标目标值与客观实际情况有差异，不利于此类项目实施成效的对比考核；（2）除未能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与部门全局性管理方面绩效指标外，所设置的部门履职的整体效益指标，产出效果指标量化程度较高，目标值测算能够提供相关计算依据。因此，扣 1 分。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	2	制度措施	2	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1. 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的，得 1 分； 2. 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 1 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	（1）根据市委巡查整改专项检查反馈问题清单，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修订了财务、项目管理制度；（2）专门制定了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保障了各项重大商事专项的资金使用规范管理；（3）制定了合同管理办法、网站信息发布规定、采购活动内控管理制度等规范管理措施；（4）抽取了 2020 年合同审核台账（法律顾问审核）、采购履行痕迹材料、资金跟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踪台账等，相关制度基本得以切实执行。
预算执行情况	40	资金管理	22	部门预算支出率	3	部门预算支出率	3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支出进度。	2.5	（1）根据《2020年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决算汇总》，基本支出完成率100%； （2）结合《市商务局及下属单位2020年项目收、支出情况表》，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8885.55万元，调整后预算数9135.06万元，本年项目经费实际支出8932.06万元，项目结余203.39万元，项目经费支出率97.78%。剔除转移支付至县区部分资金，避免以拨代支因素，重新计算本部门全年项目累计预算支出率为94.88%； （3）截至2020年7月底，市商务局项目经费支出进度仅39.36%，未达序时进度要求，除部分因疫情原因受影响较大的项目，建议注意预算执行的均衡性。 此项扣0.5分。
				结转结余率	3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1-全年支出进度。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市商务局及下属单位市级财政资金预算结余66.55万元，年末财政已收回结余指标；省级财政资金预算结余为0.00万元，中央财政资金预算结余136.84万元，主要是中央财政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省财政厅及市财政局已下达资金清算文件，拟清算收回。根据部门决算表、全年预算项目支出情况，基本支出完成率100%，项目支出总体支出进度达94.88%，结转结余率为3.49%≤10%。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得3分。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资金。	3	2019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为0.00万元，2020年年末存量资金继续为0.00万元，财政资金存量资金效率性较好。
				政府	2	政府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2	根据市商务局及其下属单位政府采购信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采购执行率		采购执行率		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息汇总表、信息统计报表,部门2020年采购计划金额为809.49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808.11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9.83%。
				财务合规性	4	财务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核查部门往来款项与资产负债,发现现场核查部门往来款项与资产负债情况,发现市商务局存在部分长期挂账往来款,其中:其他应收款(竹地板厂)52万元,曾到工商局查询该企业信息,工商登记无该企业记录,无法查询到企业的任何信息,估计无法收回;其他应付款(市财政局)30万元,2018年已发询证函,市财政局已回函确认双方挂账数据无误,无法处置。因不满足确认损失的条件,不符合国有资产处置相关规定,不予批准清理,导致长期挂账。存在清理困难的问题,不符合“各种应付款项和应缴款项应及时清理并按规定办理结算、不得长期挂账”的会计准则规定,此项扣1分。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无转移支付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	1.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需要二次分配):在规定要求时限内正式下达。 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资金÷由部门统筹的专项资金总额*1.5分 2.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5分;每超过一天扣0.5分,扣完1.5分为止;未批复的不得分。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则转移支付部分分值计入部门预算部分,每超过一天扣1分,扣完为止。 注:无筹的专项资金的部门,本项指标不考核,3分分值调整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即“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总分为8分。	3	转移支付部分资金基本在规定时间内正式下达,得1.5分;2020年6月5日下达本部门预算后,已于15天内批复下属单位——市投促中心预算,得1.5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预决算信息公开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	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4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时间为2020年6月12日,市财政局于2020年6月5日下达预算文件,满足部门预算在市财政批复下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开		开		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达标7日内公开的要求;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时间为2021年8月30日。部门预决算公开透明情况基本合规。	
		项目管理	7	项目实施程序	2	项目实施程序	2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评价时发现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1.5	现场资料抽查中发现,项目招投标、验收或方案实施基本遵循相关规定,但投促服务中心部分固定资产购置的验收意见为“无意见”,未按照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规范填写,此项扣0.5分。	
				项目监管	5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 2.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3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省级、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4	经现场座谈与资料核查,市商务局目前对招商引资落户的项目,仅强调属地管理原则,对落户项目尚未形成后续跟踪服务的机制,不利于形成系统完善的招商引资链条、保障招商引资落实成效的可持续性。此项扣1分。	
		资产管理	5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1分; 2.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	2	年末有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未发现盘盈盘亏情况。资产基础信息和资产卡片信息已完善。资产运行情况良好。	
				固定资产利用	3	固定资产利用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 1.比率 $\geq 90\%$ 的,得3分; 2. $90\% >$ 比率 $\geq 75\%$ 的,得2分; 3. $75\% >$ 比率 $\geq 60\%$ 的,得1分;	3	2020年度市投促中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24.33万元,各项资产入账时间较短,目前全部实际在用;2020年市商务局(市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率		率		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4. 比率<60%的, 得0分。		口岸局)所有固定资产总额原值为2201.33万元, 除毁坏不能用、未使用的部分资产,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2188.45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90%以上。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比率≤100%的, 得2分; 2. 比率>100%的, 得0分。	2	核定编制数合计74名, 在编在职人员合计73人,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98.65%。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是否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 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的, 得1分; 2. 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 得1分; 3. 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1分; 4. 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 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 得1分。	3	规范了部门资金申报、使用、跟踪及管理制度。开展内部合法性审查、巡察整改、重点项目跟踪、强化政府采购内部流程控制等内控工作, 积极配合各级部门开展的审计、监督检查及绩效评价。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但本部门绩效管理缺乏制度措施保障与组织, 此项扣1分。
预算使用效益	3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2	市商务局2020年度实际支出公用经费(决算数)152.60万元, 年初预算金额184.58万元, 调整预算金额为152.60万元。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2	2020年度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34.81万元, 预算金额为117.14万元。公用经费决算数≤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	1. 比率≤3%的, 得2分; 2. 3%<比率≤10%的, 得1分; 3. 比率>10%的, 得0分。	1	(1)根据2020年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决算汇总表, 部门年初预算数为6030.92万元, 调整预算数为5612.99万元, 预算调整率为6.93%; (2)若将当年转移支付到县(市、区)的资金纳入调整率计算范围,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为2.81%, 部门整体预算调整率为3.81%。
		效率	9	重点	3	重点	3	反映部门(单位)完成市委、	本项得分由第三方评估机构综合评价评定:	3	重点工作材料完整, 并对相关工作进行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性		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率		市政府、人大重要事项或项目的完成情况。	1. 重点工作材料有进行归纳整理，材料完整、真实有效，得1分； 2. 对于重点工作的任务指标有相应的工作记录文件或总结材料进行说明，任务指标完成率能达到工作要求，得1分； 3. 重点工作完成产出和绩效明显，有相应的佐证材料证明，得1分。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痕迹记录与梳理总结，完成产出和绩效有相应的佐证材料证明，各项任务指标达成率基本达到工作要求。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率由第三方机构综合评定： 1. 绩效目标的设定有合理的依据，得1分； 2. 绩效目标指标值的设定符合实际工作要求，得1分；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目标值预期的要求，得1分。	2.5	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产业招商引资、促进内贸经济发展、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口岸运营管理等目标任务基本已达成年初预定指标值。受疫情影响，全市批发零售业总体处于负增长局面，未达成“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5%”年初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3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项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3。	2	由于疫情原因列入“2020招商引资及商务发展工作经费”预算的各项境外参展参会费用未能按计划支出、“农贸市场改造工程”项目未能按期清算奖补、“粤北国际物流中心林业调规费用”中的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生态影响分析项目因用林时间不确定暂缓实施、“中央财政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因符合申报条件项目较少导致结余136.84万元待省级财政厅及省商务厅进行清算收回等，除上述因不可控因素或客观原因未能全面实施的项目外，其他项目基本已在年度内完成，酌情扣1分。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在促进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努力程度与效果性大小。	因疫情原因，原设定的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5%目标已不适用。参考国家、广东省当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情况，结合市商务局为实现该目标所做的努力作出综合评价。	1.88	2020年1-12月社消零同比下降6.8%，与全省增速基本持平，在全省增速排名第11位。对比全省社消零增速同比下降6.4%，此项得分为 $2 \times (6.4\%/6.8\%) = 1.88$ 分
					2	外贸进出口增长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在促进全市外贸进出口、挖掘新的贸易增长点等方面的努力程度与效果性大小。	1. 正增长，得2分； 2. 负增长，不得分。	2	2020年1-12月，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183.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0.7%。全市外贸进出口实现正增长。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2	完成实际利用外资规模	2	反映部门（单位）在促进外商投资、利用外资工作方面的努力程度与效果。	1. 2020 年度完成实际利用外资 858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8.89 亿），得 2 分； 2. 2020 年度完成实际利用外资不足 8580 万美元，不得分。	2	2020 年 1-12 月，全市新设外商直接投资企业（项目）17 个，合同吸收外资 22572 万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20347 万美元，同比增长 151%、完成进度 237%，提前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2	全年招商引资成效	2	反映部门（单位）在开展招商引资取得的成效。	1. 全市产业项目新签约 230 个以上、新签约超亿元产业项目 120 个以上，得 1 分；2. 总投资额达 350 亿元以上，得 1 分。每项工作落实效果良好，得满分；落实效果一般或无落实，酌情扣分或不得分。	1.5	2020 年 1-12 月全市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 241 个，完成率 104.78%；合同投资额 728.93 亿元，完成率 208.26%；新签约超亿元项目 138 个，完成率 115%；新开工项目 120 个，完成率 100%；完成年度投资 150.85 亿元，完成率 100.56%。跟踪管理机制未适当延伸到已建成投产项目的后续联络与服务，不利于招商引资政策发挥长期可持续成效、逐步扩大规模实现产业集聚；目前部分地区主导产业定位模糊、产业链未能延伸、土地供给制约等瓶颈问题亟待解决，全市招商引资未能发挥整体效益。此项酌情扣 0.5 分。
					1	商贸物流产业发展成效	1	反映部门（单位）在发展商贸物流产业方面的努力程度与取得的成效。	综合评价出台政策意见指导全市农村物流建设、推动南郊片区部分农产品批发市场转型疏解、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开展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招商等工作落实情况共 4 个指标，每个指标 0.25 分。每项工作落实效果良好，得 0.25 分；落实效果一般或未落实，不得分。	0.85	①2020 年制定和印发了《韶关市农村物流现代化总体战略》，扎实推进农村物流服务体系建设和； ②将南郊水果批发市场 108 户商户引导到莲花大道片区集聚，实现新、旧市场平稳过渡； ③第三批农贸市场升级改造第一批 8 个农贸市场完成升级改造并重新营业，但因疫情因素，项目未能按期及时清算奖补。此项酌情扣 0.15 分； ④促成南雄冷链物流基地项目、天韶冷链基地项目、江丰家禽产销一体化全程冷链物流体系项目、功夫雪印中央厨房等 4 个项目落地，计划投资额合计达 3.6 亿元，均已动工建设，其中功夫雪印中央厨房已建成运营。
					1	电商快速发展推动成效	1	反映部门（单位）在推动全市电子商务发展、强化农村电商示范带动作用方面的努力程度与取得的成效。	综合评价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兑现电商发展扶持政策、开展电商消费扶贫助农等工作落实情况共 3 个指标，前两个指标各 0.3 分，后一个指标 0.4 分。每项工作落实效果良好，得满分；落实效果一般或无落实，不得分。	1	(1) 年度推动电商发展成效整体良好，电商渠道消费扶贫对稳定市场、保障民生起到了重要作用。 (2) 2019 年统筹财政资金 305 万元对 20 家达到条件的企业进行扶持奖励，202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年同比有所下降，考虑到2020年疫情突发情况资金压减的不可控因素，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电商发展示范带动效益，此项暂不扣分。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3. 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2	全年通过12345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平台受理市民咨询、投诉、举报及建议69项，均及时回复反馈。通过抽查2020年群众反映的8个网络问政信件，发现及时回复率1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合理评分。	2.96	选取市商务局年度所服务企业作为调查对象，设置了2020年部门职责履行满意度调查问卷。经统计，发放并回收了15份有效问卷（对应15家服务企业）。2020年度市商务局部门职责履行的综合满意度为98.67%。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或省委省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	1	根据《关于2020年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情况及对表现突出单位予以表扬的通报》，市商务局被市人民政府认定为招商引资任务完成表现突出的单位，予以通报表扬；单位荣获2020年市防疫表彰单位，1名干部获得省级表彰，2名干部获得市级表彰；市商务局被授予“2020年韶关市市直节约型机关”等。上述表彰事项酌情加1分。
合 计										89.19	

## 附件 2

### 专家人员名单

序号	项目成员	职责分工	职称或执业资格	专业领域/职责
1	麦静惠	专家成员	高级工程师 (广州市光机电技研究院)	项目管理、财政绩效
2	彭飞	专家成员	教授 (华南师范大学经管学院)	公共管理、经济分析
3	招启宇	专家成员	中级工程师 (广州市正大中信会计师事务所)	财税、绩效评价

### 附件 3

### 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分析

问卷序号	调查内容	满意度分布					合计	平均分	满意率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1	在促进本市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努力程度与成效满意度	15					15	5.00	100.00%
2	开展全市招商引资重点工作的积极性与成效评价	15					15	5.00	100.00%
3	疫情期间区域开展促消费活动（如发放消费券等）、奖励符合要求的企业等，对于推动消费市场快速复苏的作用程度评价	12	3				15	4.80	96.00%
4	在宣传惠民惠企的政策、推动商贸经济发展方面的工作成效满意度	14	1				15	4.93	98.67%
5	在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外贸进出口增长的努力程度	13	2				15	4.87	97.33%
6	推动全市物流产业发展和市场体系建设方面的工作成效	14	1				15	4.93	98.67%
7	部门年度工作、履行职责方面的综合满意度总体评价	15					15	5.00	100.00%
<b>合计</b>		<b>98</b>	<b>7</b>	<b>0</b>	<b>0</b>	<b>0</b>	<b>105</b>	<b>4.93</b>	<b>98.67%</b>

备注：非常满意——5分 比较满意——4分 一般——3分 不太满意——1分 很不满意——0分

附件 4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转移支付明细清单（单位：元）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项目预算数	转移支付金额	转移支付详细情况			资金下达文件
				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支付时间	
一	市级财政资金	13,942,600.00	8,923,600.00		8,923,600.00		
1	2019 年全市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奖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励金	2,770,000.00	2,770,000.00	武江区	470,000.00	2020 年 7 月	《关于下达 2019 年全市新增限上批发零售和规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韶财工（2020）65 号）
			浈江区	720,000.00			
			曲江区	360,000.00			
			乐昌市	130,000.00			
			南雄市	150,000.00			
			始兴县	230,000.00			
			仁化县	50,000.00			
			翁源县	18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330,000.00			
			新丰县	150,000.00			
2	2020 年韶关市促进内贸经济发展资金	4,600,000.00	615,000.00	武江区	10,000.00	2020 年 12 月	《关于下达韶关市 2020 年肉菜等重要产品流通追溯体系建设项目扶持资金的通知》（韶财工（2020）122 号）
			浈江区	18,000.00			
			曲江区	230,000.00			

				乐昌市	83,000.00		
				南雄市	3,000.00		
				始兴县	168,000.00		
				新丰县	83,000.00		
				翁源县	1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10,000.00		
3	2020年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	2,395,900.00	2,395,900.00	韶关新区	1,059,600.00	2020年9月	《关于下达2020年韶关市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的通知》(韶财工〔2020〕93号)
				乐昌市	371,3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965,000.00		
4	六大重点产业招商专项经费	1,800,000.00	1,500,000.00	市文广旅体局	300,000.00	2020年6月	《关于下达韶关市六大重点产业招商专项经费的通知》(韶财工〔2020〕56号)
				市工信局	600,000.00		
				市农业农村局	300,000.00		
				市市场监管局	300,000.00		
5	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	1,286,000.00	590,000.00	浈江区财政局	500,000.00	2020年10月9日	《关于下达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项目资金的通知》(韶财工〔2020〕96号)
				曲江区财政局	30,000.00	2020年10月9日	
				乐昌市财政局	20,000.00	2020年10月9日	
				仁化县财政局	40,000.00	2020年10月9日	
6	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追加)	1,090,700.00	1,052,700.00	浈江区	430,300.00	2020年12月15日-2020年12月29日	《关于下达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资金的通知》(韶财工〔2020〕124
				武江区	198,800.00		

				曲江区	186,600.00		号)、《关于清算下达应对新冠疫情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资金的通知》(韶财工(2020)132号)
				南雄市	9,000.00		
				乐昌市	203,000.00		
				翁源县	9,000.00		
				新丰县	13,000.00		
				始兴县	3,000.00		
二	<b>省级财政资金</b>	<b>7,500,000.00</b>	<b>7,500,000.00</b>		<b>7,500,000.00</b>		
7	韶财工(2020)20号,关于下达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的通知	7,500,000.00	7,500,000.00	乳源县财政局	2,500,000.00	2020年3月13日	《关于下达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的通知》(韶财工(2020)23号)
				新丰县财政局	2,500,000.00		
				仁化县财政局	2,500,000.00		
三	<b>中央财政资金</b>	<b>35,290,000.00</b>	<b>35,290,000.00</b>		<b>35,290,000.00</b>		
8	韶财工(2020)73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的通知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南雄市财政局	10,000,000.00	2020年8月14日	《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的通知》(韶财工(2020)73号)
				翁源县财政局	10,000,000.00	2020年8月14日	
9	粤财工(2019)198号,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	15,290,000.00	15,290,000.00	浈江区财政局	7,650,000.00	2020年12月7日	《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项目)的通知》(韶财工(2020)117号)
				翁源县财政局	7,640,000.00	2020年12月7日	
	<b>合计</b>	<b>46,966,700.00</b>	<b>51,713,600.00</b>		<b>51,713,600.00</b>		

## 附件 5

市商务局 2020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情况明细表

序号	项目 名 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结余	支出率
				合计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至县 (市、区)		
一	市级财政资金	4332.39	4318.20	4251.99	3359.63	892.36	66.55	98.47%
1	市商务局防疫紧急物资采购资金(追加)	0.00	810.00	788.97	788.97	0.00	21.03	97.40%
2	境外返(来)韶人员转接工作专项资金(追加)	0.00	130.00	113.41	113.41	0.00	16.59	87.24%
3	2020 年市口岸中心口岸管理项目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100.00%
4	第三批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奖补资金及工作经费	9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2020 年驻韶查验单位专项资金	565.40	565.40	565.40	565.40	0.00	0.00	100.00%
6	2020 年口岸建设专项资金	83.40	70.45	70.45	70.45	0.00	0.00	100.00%
7	2020 招商引资及商务发展工作经费	477.47	231.08	210.15	210.15	0.00	20.93	90.94%
8	2019 年全市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奖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励金	245.00	277.00	277.00	0.00	277.00	0.00	100.00%
9	2020 年韶关市促进内贸经济发展资金	110.00	460.00	454.25	392.75	61.50	6.08	98.75%
10	2020 年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	204.00	239.59	239.59	0.00	239.59	0.00	100.00%

11	2020年韶关市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经费	20.00	17.00	17.00	17.00	0.00	0.00	100.00%
12	六大重点产业招商专项经费	180.00	151.58	151.56	1.56	150.00	0.02	99.99%
13	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编制经费	36.00	28.00	28.00	28.00	0.00	0.00	100.00%
14	2020年口岸中心跨境电商清关服务管理运行项目	45.00	45.00	45.00	45.00	0.00	0.00	100.00%
15	2020年促进外贸高质量稳定增长专项资金	580.00	568.00	566.99	566.99	0.00	1.01	99.82%
16	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项目	282.62	248.42	248.42	248.42	0.00	0.00	100.00%
17	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	300.00	128.60	128.60	69.60	59.00	0.00	100.00%
18	粤北国际物流中心林业调规费用	56.00	16.00	16.00	16.00	0.00	0.00	100.00%
19	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追加）	0.00	109.07	109.07	3.80	105.27	0.00	100.00%
20	2020招商引资推经费	7.50	3.02	2.90	2.90	0.00	0.11	96.32%
21	综合业务保障用车购置费	20.00	20.00	19.22	19.22	0.00	0.78	96.08%
<b>二</b>	<b>省级财政资金</b>	<b>0.00</b>	<b>994.00</b>	<b>994.00</b>	<b>244.00</b>	<b>750.00</b>	<b>0.00</b>	<b>100.00%</b>
22	粤财工（2019）197号，韶财工（2020）35号，下达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促进外贸发展项目）	0.00	146.00	146.00	146.00	0.00	0.00	100.00%
23	粤财工（2019）197号，韶财工（2020）37号，下达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利用外资奖励项目）	0.00	98.00	98.00	98.00	0.00	0.00	100.00%

24	韶财工(2020)20号,关于下达2020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经贸发展用途和现代服务业发展用途(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的通知	0.00	750.00	750.00	0.00	750.00	0.00	100.00%
三	<b>中央财政资金</b>	<b>0.00</b>	<b>3822.86</b>	<b>3686.02</b>	<b>157.02</b>	<b>3529.00</b>	<b>136.84</b>	<b>96.42%</b>
25	粤财工(2018)265号,韶财工(2019)140号,下达中央财政2019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	0.00	65.56	65.56	65.56	0.00	0.00	100.00%
26	粤财工(2018)265号,韶财工(2019)143号,拨付中央财政2019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推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	0.00	61.30	61.30	61.30	0.00	0.00	100.00%
27	粤财工(2019)174号,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0.00	136.84	0.00	0.00	0.00	136.84	0.00%
28	粤财工(2019)174号,韶财工(2020)105号,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项目(第一期)	0.00	26.24	26.24	26.24	0.00	0.00	100.00%
29	粤财工(2019)174号,韶财工(2020)109号,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开拓重点市场事项)项目(第二期)	0.00	3.92	3.92	3.92	0.00	0.00	100.00%
30	韶财工(2020)73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的通知	0.00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0.00	100.00%
31	粤财工(2019)198号,提前下达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	0.00	1529.00	1529.00	0.00	1529.00	0.00	100.00%
<b>合计</b>		<b>4332.39</b>	<b>9135.06</b>	<b>8932.01</b>	<b>3760.65</b>	<b>5171.36</b>	<b>203.39</b>	<b>97.78%</b>